



致: 港闻版 / 教育版 / 副刊编辑、采主:

2011年11月26日

香港律师会「青Teen讲场2011」让青年人反思：
法律与社会道德价值的关系
法律制裁和道德制裁的区别

(香港·2011年11月26日)香港律师会于去年首次举办「青Teen讲场」活动，得到多所本地中学的师生全力推荐及支持。继去年举办之成功经验，香港律师会今年再接再厉，在今天假香港国际机场亚洲国际博览馆举办新一届「青Teen讲场2011」。「青Teen讲场2011」透过「公民教育活动资助计划」获得资助，拨款来源为「公民教育委员会」。

活动吸引超过60所来自香港、九龙及新界，超过1,700名就读中四至中七级的学生参加。香港律师会期望透过生动化的环节，提供一个平台，让同学能就法律与道德价值观有关的议题进行讨论，分享他们的想法及意见，从而提高年青人对法律的认知，让他们明白守法和道德的重要性，协助青年人培养正确的道德价值观。

大会特别安排在场1,700多名学生分成170多个小组，由香港律师会的律师、实习律师或正就读于本港大专院校法律系的学生担任讨论辅助员，带领学生就与法律与道德之相关观点进行讨论。大会期望透过讨论辅助员拥有的法律知识，协助同学从法律观点切入，就具有道德争议的议题作出讨论，训练同学逻辑及批判性思考，反思日常生活中的切身事例。除希望提升学生对时事分析的兴趣外，更重要是让学生明白法律与日常生活的道德标准有着极其密切的关系，作为良好公民，必须做到知法和守法。

为了增加活动的趣味性，今年大会制作了三段描绘具法律与道德争议点之短片，让学生更能投入议题内容进行思考及分析。首段短片以一班年青人因意外流落荒岛而导致缺粮的故事为题，带领学生就法理学及道德的观点，讨论情节中少数服从多数就要牺牲一命、杀人以取得粮食



以自救，此等行为是否就等同民主、抑或已干犯了谋杀罪？第二段短片以一班学生筹备圣诞晚会的情节，当中牵涉未经授权而取得别人的资料作宣传用途、下载音乐及影片等，让同学就网上侵权和抄袭等切身问题进行分析和讨论。最后一段短片以少女援交的情节，引领学生讨论因援交、堕胎、抛弃或遗弃儿童等所衍生的法律和道德争议，并让学生认识相关法律。

香港律师会会长何君尧律师期望举办「青Teen讲场」活动能使到同学明白法律和道德之间的关系：「活动强调批判思考，我们希望做到承先后后，透过我们特别安排在各个小组中的讨论辅助员，把成年人以往所累积的经验，向青年人分享正确的人生观。年青人正是我们未来社会的栋梁，香港律师会作为本港关爱社会的团体，希望以法律的知识去启迪青年人，令他们有所裨益，为延续社会的良好发展作出贡献。」

「青Teen讲场」筹委会主席简家骢律师期望能让青年人明白知法和守法的重要性：「如果现今的青年人能意识到社会上道德趋势下降，便能诱发青年人主动自我提升，积极自强。青年人作为社会上的一份子，必须知法守法。青年人如果犯事，亦须受到法律制裁，绝不能因为年纪小就可逃避法律责任，因为所有人都必须承担犯错的后果。」

活动上，同学们相当投入各个分享环节，并积极参与讨论。香港律师会喜见现今中学生能意识到社会道德下降的趋势，能作出独立思考分析，明辨是非。在讨论辅助员的带领及协助下，提高对法律的认知。同学们能勇于表达自己，运用极具创意的方法把心中意见有系统及生动地阐释于人前。在活动结束前，大会带领在场超过1,700多名学生一起合唱励志歌曲《我的骄傲》，正式为本年成功举办的「青Teen讲场2011」活动画上圆满句号。



THE
LAW SOCIETY
OF HONG KONG
香港律師會



传媒查询，敬请联络「青Teen讲场」活动公关代表：

Fiona Ng	电话 :2846 0583	电邮 : adceag@hklawsoc.org.hk
Christy Chau	电话 :3105 2037	电邮 : cchau@aqcomm.com
Mario So	电话 :3421 2086	电邮 : mso@aqcomm.com

关于香港律师会

香港律师会于 1907 年注册成立，是香港律师的专业团体。通过履行其法定职责和行使其监管权，香港律师会致力不断地提高律师的专业水准和操守，执行律师纪律守则的规定。香港律师会协助其会员推广香港法律服务，以及不时就不同的法律建议发表其意见。如欲索取更多相关资料，请浏览香港律师会网址：www.hklawsoc.org.hk
